

臺南市立南寧高級中學 111 學年度國語文競賽實施計畫 1120316

壹、依據

- 一、 111 年度臺南市國語文競賽實施要點。
- 二、 臺南市 111 年度市長盃語文競賽實施計畫。

貳、目的

- 一、 為加強推行語文教育，提升本校師生語文素養與學習興趣，以弘揚文化。
- 二、 選拔本校優秀學生代表學校報名參加區域複賽，為學校及個人爭取榮譽。

參、辦理單位

- 一、 主辦單位：臺南市立南寧高級中學教務處。
- 二、 協辦單位：臺南市立南寧高級中學國文教學研究會。

肆、參加對象

國中一、二年級學生及國三自由參加：

【武場】國語演說、國語朗讀、閩南語情境式演說、閩南語朗讀—每班各 1 名。以上每人限報名一項，但可與文場名單重覆。

【文場】作文、寫字—每班各 1 名，國語字音字形—每班 1~2 兩名，每人限報名一項，但可與武場名單重覆。

高中一、二年級學生及高三自由參加：

【武場】國語演說、國語朗讀、閩南語演說、閩南語朗讀—每班 1~2 兩名。以上每人限報名一項，但可與文場名單重覆。

【文場】作文、寫字、國語字音字形，每班 1~2 兩名。每人限報名一項，但可與武場名單重覆。

伍、辦理方式

一、 比賽項目：演說（國語、閩南語情境式演說）、朗讀（國語、閩南語）、作文、寫字及字音字形（國語）等八項。

二、 比賽時間：

（一） 國高中文場(作文、寫字、字音字形)：112 年 04 月 10 日（星期一）12:30—14:10。

（二） 高中武場(國語演說及閩南語情境式演說、國語朗讀)：112 年 04 月 24 日（星期一）第 5 節至第 7 節。

（三） 國中武場(國語演說及閩南語情境式演說、國語朗讀)：112 年 04 月 20 日（星期四）第 1 節至第 3 節。

三、 比賽地點：明正大樓三樓會議室、閱覽室、天財科學大樓專科教室等。(確切地點請密切注意賽前公告。)

四、 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 112 年 03 月 24 日(星期五)中午前，請將報名表交至教務處教學組。

五、 領隊會議：演說（國語、閩南語）、朗讀（國語、閩南語）之比賽序號，經說明競賽規則後，全程由電腦亂序抽籤，不得異議。

（一）對象：演說（國語、閩南語情境式）、朗讀（國語、閩南語）各競賽員（或各班班長）

（二）時間：112 年 04 月 07 日（星期五）12：30

（三）地點：明正大樓三樓會議室

（四）比賽方式：

（一）各項競賽時限：

1.1 國語演說：國中學生組每人限 4 至 5 分鐘，4 分鐘 1 短鈴，4 分 30 秒 2 短鈴，5 分鐘 1 長鈴

後請下台。高中學生組每人限 5 至 6 分鐘，5 分鐘 1 短鈴，5 分 30 秒 2 短鈴，6 分鐘 1 長鈴請下台。

1.-2 閩南語情境式演說：就圖片表述

(1) 國中學生組，每人限 2 至 3 分鐘。提問，各組每人均限 2 分鐘。

(2) 高中學生組，每人限 3 至 4 分鐘。提問，各組每人均限 2 分鐘。

1. 朗讀：國中部各組每人均限 4 分鐘；高中部各組每人均限 4 分鐘。

2. 作文：各組均限 90 分鐘。

3. 寫字：各組均限 50 分鐘。

4. 國語字音字形：各組均限 10 分鐘。

(二) 競賽內容範圍：

1. 演說：

(1) 國語：各組題目 3 題事先公布（篇目 3/31 前公告於校網），競賽員任擇一題準備參賽。

(2) 閩南語情境式：就圖片表述，1.各組題目 3 題事先公布（篇目 3/31 前公告於校網），競賽員任擇一題準備參賽。2. 各語言各組競賽員演說完畢後，評判委員就其表述內容，以該競賽項目之語別(種)競賽員進行 2 分鐘提問。

2. 朗讀

(1) 國語：國中學生組以課外語體文 3 篇為題材，高中學生組以文言文 8 篇為題材（篇目 3/31 前公告於校網），於競賽員登臺前抽定，國中部 4 分鐘前，高中部 4 分鐘前。

(2) 閩南語：各組題材，皆以語體文 3 篇為題材（篇目 3/31 前公告於校網），於競賽員登臺前抽定，國中部 4 分鐘前，高中部 4 分鐘前。

3. 作文

各組題目均當場公布，除不得用詩歌韻文寫作外，文言、語體不加限制，並詳加標點符號；但不得使用鉛筆或紅筆書寫。

4. 寫字

各組書寫內容均當場公布，一律以傳統毛筆書寫楷書（不得使用其它如自來水筆、墨水筆等，以教育部公布之標準字體為準）。字之大小，國中學生組為 7 公分見方（用 6 尺宣紙 4 開「90 公分×45 公分」書寫）；高中學生組為 7 公分見方（用 6 尺宣紙 4 開「90 公分×45 公分」書寫）。

5. 字音字形

(1) 各組均為 200 字（國語字音、字形各 100 字），限用藍、黑色原子筆或鋼筆書寫，塗改不計分。

(2) 一律書寫標準字體，以教育部 88 年 4 月 23 日台 88 語字第 88044411 號函公布之「國語一字多音審訂表」為準。

(三) 競賽評判標準：

1. 演說：

(1) 語音（聲、韻、調、語調）：占百分之 45。

(2) 內容（見解、結構、詞彙）：占百分之 45。

(3) 臺風（儀容、態度、表情）：占百分之 10。

(4) 時間：超過或不足時，每半分鐘扣均一標準分數 1 分，未足半分鐘，以半分鐘計。

2. 朗讀：

(1) 語音（發音及聲調）：占百分之 50。（國語朗讀以一字多音審訂表為主）

(2) 聲情（語調、語氣、語情）：占百分之 40。

(3) 臺風（儀容、態度、表情）：占百分之 10。

3. 作文：

- (1) 內容與結構：占百分之 50。
- (2) 邏輯與修辭：占百分之 40。
- (3) 書法與標點：占百分之 10。

4. 寫字：

- (1) 筆勢與功力：占百分之 60。
- (2) 整潔與美觀：占百分之 40。
- (3) 正確與迅速：錯別字或漏字每字扣均一標準分數 3 分，未及寫完者，每少寫 1 字扣均一標準分數 2 分。
- (4) 一律以教育部公布之標準字體為書寫標準。

5. 字音字形：

一律書寫標準字體，每字 0.5 分，塗改一律不計分。

(四) 決賽成績核計：

1. 評選結果遇有同分者，由評審委員決議優勝順序。
2. **獲獎學生需代表學校參加區域複賽或全市決賽，除不可抗力之因素，不得拒絕。競賽員臨時發生事故，確不能入場參加競賽時，應事先向教務處報備棄權，報名且經評審認定表現優良者，記嘉獎乙次；無故棄賽者，記警告乙次。**

(五) 資訊統整：

項目	競賽地點	報到時間	競賽時間	評分標準	備註
字音 字形	閱覽室	4/10 (一) 12:30	4/10 (一) 12:40 -12:50	一律書寫標準字體，每字 0.5 分，塗改一律不計分。	1. 各組均限 10 分鐘。 2. 限用藍、黑色原子筆或鋼筆書寫，塗改不計分。
作文	閱覽室	4/10 (一) 12:30	4/10 (一) 12:40 -14:10	(1) 內容與結構：50%。 (2) 邏輯與修辭：40%。 (3) 書法與標點：10%。	各組均限 90 分鐘。
寫字	明正大樓三樓會議室	4/10 (一) 12:30	4/10 (一) 12:40 -13:30	(1) 筆勢與功力：60%。 (2) 整潔與美觀：40%。 (3) 正確與迅速： 錯別字或漏字每字扣均一標準分數 3 分，未及寫完者，每少寫 1 字扣均一標準分數 2 分。 (4) 一律以教育部公布之標準字體為書寫標準。	1. 各組均限 50 分鐘。 2. 準備墊布或報紙數張，以免污損桌面。
中國 國語 演說	天財科學大樓4樓 物理教室	4/20 (四) 08:10	4/20 (四) 08:10 -16:00	(1) 語音(聲、韻、調、語調)：45%。 (2) 內容(見解、結構、詞彙)：45%。 (3) 臺風(儀容、態度、表情)：10%。 (4) 時間：超過或不足時，	1. 中國國語演說 每人限 4 至 5 分鐘。4 分鐘 1 短鈴，4 分 30 秒 2 短鈴，5 分鐘 1 長鈴。
國中 閩南語 情境式 演說	天財科學大樓4樓 化學教室	4/20 (四) 08:10	4/20 (四) 08:10 -11:00		2. 高中國語演說 每人限 5 至 6 分鐘。5 分鐘 1 短鈴，5 分 30 秒 2 短鈴，6 分鐘

高中 國語 演說	天財科學 大樓3樓 地科教室	4/24 (一) 13:10	4/24 (一) 13:10 -16:00	每半分鐘扣均一標準分數 1 分，未足半分鐘，以半分鐘計。	1 長鈴。 3. 閩南語情境式演說就圖片表述： (1) 國中學生組，每人限 2 至 3 分鐘。提問，各組每人均限 2 分鐘。 (2) 高中學生組，每人限 3 至 4 分鐘。提問，各組每人均限 2 分鐘。
高中 閩南語 情境式 演說	天財科學 大樓3樓 生物教室	4/24 (一) 13:10	4/24 (一) 13:10 -16:00		
國中 國語 朗讀	天財科學 大樓4樓 物理教室	4/20 (四) 08:10	4/20 (四) 08:10 -11:00	(1) 語音(發音及聲調)：50%。 (2) 聲情(語調、語氣、語情)：40%。 (3) 臺風(儀容、態度、表情)：10%。	1. 國語朗讀以一字多音審訂表為主。 2. 國中每人均限 4 分鐘。 3. 高中每人均限 4 分鐘。 4. 於競賽員登臺前抽定，國中部 4 分鐘前，高中部 4 分鐘前。
國中 閩南語 朗讀	天財科學 大樓4樓 化學教室	4/20 (四) 08:10	4/20 (四) 08:10 -11:00		
高中 國語 朗讀	天財科學 大樓3樓 地科教室	4/24 (一) 13:10	4/24 (一) 13:10 -16:00		
高中 閩南語 朗讀	天財科學 大樓3樓 生物教室	4/24 (一) 13:10	4/24 (一) 13:10 -16:00		